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5 - 007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专人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家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草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内容、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的检查等，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起草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主要内容为 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全体监事全面了解并审核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7001 号），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23,911,474.1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1,779,361.0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2,798,075.3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08%。公司依据上述审计报告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1,779,361.08 元，未分配利润为 574,722,254.1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8,293,673.00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29,367.3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44,452,500.53 元，扣减本年度执行 2023 年度分派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47,325,593.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39,591,213.23 元，资本公积为 283,193,952.17 元。

2024 年度，公司拟以现有股本 236,627,9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2,058,152.30 元（含税）；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47,325,59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83,953,558 股。本次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报告期末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相匹配，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保证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健康发展；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及风险防范能力，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

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检查和评价，并起草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健全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并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5】7003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及时、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恰当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共计人民币 198.1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有关情况确认如下：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因本议案涉及 3 名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之需，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2025 年度，公司在设备销售过程中因发生买方信贷业务需提供对外担保的总额度可在上述额度内使用，用于除买方信贷业务外的其他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贸易融资、票据、开立信用证、保函等）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融资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明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	用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5,000.00	买方信贷 5,000 万元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	用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500.00	买方信贷 3,500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10,000.00	买方信贷 7,000 万元，除 买方信贷外的其他各类 融资业务 3,000 万元

上述银行授信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在上述买方信贷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具体决定和实施对客户的担保，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分割、调整向各银行提供担保的额度，决定对外担保具体条件并签署或续签相关合同、协议，确定买方信贷结算方式的客户、业务品种、金额、期限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了议案内容，认为公司与客户开展买方信贷业务，能有效缓解客户短期资金压力，加快公司货款回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双赢。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草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内容为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